

# 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 三门峡市陕州区农业农村局

## 2024 年陕州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报告

按照省财政厅、省乡村振兴局《河南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豫财农〔2021〕37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中共三门峡市委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三发〔2020〕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农业农村局认真组织开展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积极推进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特委托河南德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开展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并从委托的项目中选取3个项目作为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整体情况

2024 年度委托涉及 66 个项目。从资金来源来看，资金规

模合计 17009.58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5770 万元，省级资金 2127 万元，市级资金 1809.58 万元，县级资金 7303 万元。从项目类型来看，涉及产业发展、就业创业项目，其中产业发展项目 36 个，资金规模合计 11036.36 万元；就业创业项目 12 个，资金规模合计 2072.426 万元。

## **（二）重点评价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农业农村局工作安排，选取 3 个项目产业发展分别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项目 1:2024 年陕州区官前乡农场村众合中药材基地建设项目 110.126381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10.126381 万元）、项目 2: 2024 年陕州区菜园乡崔家村果园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11.00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70.00 万元，县级资金 7.00 万元）、项目 3: 2024 年陕州区甘棠街道大坪村樱桃大棚示范园项目 357.54901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95.00 万元、省级资金 52.00 万元、县级资金 10.549016 万元）。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源配置的关键环节。本报告聚焦选取的 3 个重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深入剖析其应用情况，旨在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为后续财政管理提供有力支撑。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的目的：本次绩效评价旨在了解选取的重点项目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投入、项目开展和绩效达成情况，检查项目实施各环节的合规性与合理性，总结项目的成绩与经验，发现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中的问题与不足，并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管理及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

评价的对象：2024 年陕州区官前乡农场村众合中药材基地建设项目、2024 年陕州区菜园乡崔家村果园配套设施采购项目、2024 年陕州区甘棠街道大坪村樱桃大棚示范园项目。

评价的范围：选取的重点项目涉及的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主体范围为参与项目组织实施的陕州区财政局、陕州区农业农村局、陕州区乡村振兴局、陕州区官前乡人民政府、陕州区菜园乡人民政府、陕州区甘棠街道办事处等相关单位；资料范围涉及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支付方面的有关资料。

## （二）绩效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本省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国家、本省各级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各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策评价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部门（单位）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专业技术规范以及其他相关材料等，具体评价依据如下：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财政部 乡村振兴局 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农业农村部 林草局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

5、《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号）；

6、《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7、《河南省乡村振兴局印发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豫乡振〔2021〕11号）；

8、《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号）；

9、《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号）；

10、其他相关管理规定或要求。

### **（三）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标准**

1、评价原则：以项目绩效产出及效果为侧重，运用科学

合理的方法，按规范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反映，并与项目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相挂钩，根据评价结果进行奖优罚劣，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2、评价主要指标体系：

指标类型	分值	备注
预算执行指标	10.00	主要考核财政资金支付进度、支付比例
成本指标	20.00	主要考核项目成本是否会超过预算资
产出指标	30.00	主要考核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
效益指标	30.00	主要考核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10.00	主要考核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合计	100.00	

## 3. 评价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评价。主要包括：一是文献研究法：通过搜集、鉴别、整理相关文献和制度文件，了解项目背景和历史开展情况；二是社会调查法：通过问卷调研、访谈、实地核查等形式，实地勘察项目建设实施情况，充分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成效，确保评价逻辑更加完整、严密；三是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

预期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估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

#### **4. 评价标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为三个阶段。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及规范，在完成前期沟通和资料收集后，结合评价要求，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指标体系、评价标准、访谈方案等。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等环节，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委托方。在与委托方沟通后，确认最终稿报告。

##### **1、前期准备阶段**

安排部署评价工作，明确绩效评价工作任务、组建评价工作组并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收集政策文件和相关资料信息，与相关部门沟通项目情况，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组织论证并调整确定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

##### **2、评价实施阶段**

收集、整理、审查和分析相关资料，实地勘查，了解道路

现场情况，撤点前就评价结论与与委托单位交换意见，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对项目进行分类评价打分，形成绩效评价分数初步意见，并初拟评价报告。

### 3、报告撰写及征求意见阶段

#### 三、绩效评价结果概述

评价对象与范围：本次评价涵盖项目 1：2024 年陕州区官前乡农场村众合中药材基地建设项目、项目 2：2024 年陕州区菜园乡崔家村果园配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 3：2024 年陕州区甘棠街道大坪村樱桃大棚示范园项目，涉及资金 544.675397 万元，覆盖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与环节。

评价指标与方法：构建包含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等维度的指标体系，综合运用定量与定性分析、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确保评价科学客观。

评价结果：2024 年陕州区官前乡农场村众合中药材基地建设项目、2024 年陕州区菜园乡崔家村果园配套设备采购项目、2024 年陕州区甘棠街道大坪村樱桃大棚示范园项目，绩效总体评价等级为“优”。整体来看，项目资金申请拨付及时，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良好，达成了预期的数量、质量目标；但在项目时效性方面 2024 年陕州区官前乡农场村众合中药材基地建设项目，因官前乡处于山区，雨水较多，影响工程进度，针对于此问题建议项目管理单位在今后的项目申报，设计，招投标，施工合同的签订过程中施工期限的确定不光要考虑理想施

工条件下的时间，还要考虑项目所在地的地理环境及天气因素，综合考虑，合理确定工期。效益指标方面，2024年陕州区菜园乡崔家村果园配套设施采购项目2024年11月已经签订租赁合同，租期：2024/11/15-2027/11/15，年租金2.75万元，与目标年租金3.5万元存在些许差距，该指标按低于目标租金的比例扣分。

####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 **（一）预算管理优化**

1、**预算调整**：依据评价结果，对下一年度预算进行调整。对于绩效良好的项目，在预算安排上予以适当倾斜，增加预算资金，用于扩大项目规模、提升服务质量；对于绩效不佳的项目，削减预算资金，并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改进措施与时间节点。

2、**预算编制精细化**：将绩效评价指标及结果融入预算编制流程，要求项目申报单位详细阐述项目绩效目标、实施计划及预期效益，使预算编制更具科学性、合理性，提高资金分配与项目需求的匹配度。

##### **（二）项目管理改进**

1、**项目决策优化**：在新项目立项决策时，参考类似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充分论证项目可行性与必要性。在新项目立项决策过程中，借鉴以往同类项目在技术路线、实施模式等方面的经验教训，优化项目方案，降低项目风险。



2、**项目实施监控**：建立基于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实施监控机制，定期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于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及时下达整改通知，督促项目实施单位采取有效措施加以纠正。

### **（三）问责与激励机制**

1、**问责机制**：对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项目实施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2、**激励机制**：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实施单位，给予表彰奖励，激发单位积极性与创造性，形成良好示范效应。

### **（四）强化结果应用意识**

加强对各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培训与宣传，提高部门对结果应用重要性认识，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部门考核、领导干部政绩评价重要依据，增强结果应用刚性约束。

### **（五）优化评价指标与工作衔接**

结合项目实际特点与管理需求，进一步优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使其更贴合工作实际，便于结果应用；同时，建立评价结果反馈与沟通机制，促进评价机构与项目实施单位及时交流，确保评价结果有效转化为工作改进动力。

### **（六）完善整改跟踪监督机制**

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措施与时间节点，定期对整改情况进行检查与通报；对整改不力的单

位，采取更严厉问责措施，确保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 **（七）加强财政资金绩效观念**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对提升财政资金效益、促进项目规范管理意义重大。通过对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分析，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少许问题。未来需持续完善结果应用机制，强化问题整改，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健全长效机制，从整体上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努力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附件：重点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and 项目实施情况

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



三门峡市陕州区农业农村局



## 重点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批复资金	财政批复资金	中标及合同金额	审计金额	申请拨付资金	申请拨付资金执行进度（占审计金额的比例）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备注
1	产业发展	2024年陕州区 高家乡农场村 众合中药材基 地建设项目	111.00	110.126381	109.934015	109.70801	106.4167697	97.00%	建设大棚20个和室外配套设施等涉及图纸内相关内容。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农场村所有，预计每年收入10万元，每年为农场村集体增加收入5万元，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35名劳动力就业，实现务工增收，有效提高农民生活质量。项目实际2024年11月15日竣工，2024年11月20日验收，药材种植具有季节性，项目所在地处于山区，2024年未运营。	
2	产业发展	2024年陕州区 菜园乡崔家村 果园配套设备 采购项目	77.00	77.00	76.50	76.50	76.50	100.00%	1. 农业无人机型号:T60、配置:变频充电站电池2块、遥控器; 2. 五行玉米施肥穴播机,型号:5D,配置:悬挂式、行距60cm、勺轮式、工作幅宽300cm、排种数量5个、排肥外槽轮式5个、排肥开沟器芯轴式5个、调节方式和变速箱肥螺旋式、种部分传动方式轴+链+齿轮; 3. 旋耕机,型号:260型,配置:配套动力(88.2-110.25KW)框架式、工作幅宽260cm、耕深12-16cm、传动方式中间齿轮、安装个数72把左右各半、旋耕刀型号245; 4. 轮式拖拉机,型号:1504型,配置:空调爬行驶、前10后4轮、双竖式油缸带转换开关、豪华座椅、半轴大法兰; 5. 轮式拖拉机,型号:2004型,配置:空调爬行驶、倒车影像、前10后4配重、4组液压输出、双竖式油缸、快速挂接、豪华座椅;6. 液力翻转犁,型号:440,配置:犁体幅宽40cm、犁体个数(主4*2个、副4*2个)、配套动力(88.2-117.6KW)、耕深20-30cm、副犁型、全翻转式、厢条式、工作幅宽1600cm、犁轮数量1个; 7. 喷杆式喷雾机,型号:800L,配置:喷洒宽度8米、传动方式(传动轴)、隔膜泵(4缸)、喷头17个、液压伸缩油缸2个、不锈钢喷杆;8. 旋耕施肥播种机,型号:250型,配置:悬挂式、配套动力(88.2-110.3KW)、宽窄行9/18工作幅宽2700cm。	该项目实施后产权归崔家村集体所有，将带动5名脱贫户、监测户就业，每人每年增收2000元以上，每年产生的租赁收益3.5万元左右作为村集体资产管理，资金主要用于村内集体经济发展和村容村貌升级改善，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项目2024年8月30日完工验收，2024年11月签订租赁合同，租期2024/11/15-2027/11/15，年租金2.75万元，带动5名脱贫户、监测户就业。	

## 重点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and 项目实施情况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批复资金	财政批复资金	中标及合同金额	审计金额	申请拨付资金	申请拨付资金执行进度(占审计金额的比例)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备注
3	产业发展	2024年陕州区甘棠街道大坪村樱桃大坪示范园项目	358.00	357.549016	357.40	355.332068	344.6721056	97.00%	为全村100亩樱桃建设樱桃大棚60个及其配套设施。室外工程(入口大门1座、新建成品管理房2座、新建围墙、硬化地面、碎石路面)、新建大棚一23座、新建大棚二30座、新建大棚三6座、新建大棚四1座等。该项目建成后可以显著带动村内樱桃种植,起到示范作用。同时能给村集体经济增加15万左右收入,对推动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和带动贫困群众和村内闲散劳动力,吸引本村有志青年回村创业,壮大村集体经济,示范引领全村,打造大坪村千亩樱桃、农民增收。此项目由村党支部成立的专业合作社运营,资产归集体所有,项目实施后能带来临时就业岗位20个,可带动村内务工人员20余人,其中脱贫户3人,每名务工人员年增加收益8500元以上。间接带动100余户群众农产品销售,增加大坪村集体经济收入、提升农民收入。	该项目建成后可以显著带动村内樱桃种植,起到示范作用。同时能给村集体经济增加15万左右收入,对推动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和带动贫困群众和村内闲散劳动力,吸引本村有志青年回村创业,壮大村集体经济,示范引领全村,打造大坪村千亩樱桃、农民增收。此项目由村党支部成立的专业合作社运营,资产归集体所有,项目实施后能带来临时就业岗位20个,可带动村内务工人员20余人,其中脱贫户3人,每名务工人员年增加收益8500元以上。间接带动100余户群众农产品销售,增加大坪村集体经济收入、提升农民收入。2024年11月竣工,12月验收,已经立冬,当年无法运营。	
合计			546.00	544.675397	543.83	541.540078	527.5888753				